**园林园艺学院推荐2023年优秀本科毕业生**

**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**

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及教育部、教育厅和学校推免工作相关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完善全面考查、综合评价、择优选拔、公平公正的工作机制，切实提高推免选拔质量，园林园艺学院对推荐2023年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 机构人员

1、园林园艺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陈龙清 李勤文

副组长：王澍 孙正海 赵昊

成员: 吴田、刘娟娟、马聪

工作人员：吕秀芬

2、园林园艺学院推免工作考核组

组长：陈龙清 李勤文

副组长：王澍 孙正海 赵昊

成员: 吴田、刘娟娟、马聪、杨楠、姜超超、潘昭宇

工作人员：吕秀芬

咨询电话：0871-63862056

3、园林园艺学院推免工作监督申诉委员会

组长：王锦

副组长：马长乐

成员：吕秀芬

电话：0871-63862056

1. 工作依据

 园林园艺学院推免工作将严格执行《西南林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的通知和《西南林业大学2022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通知》的各项标准和要求，按综合成绩排名择优推荐。

1. 主要工作内容和时间安排

1、召开班会、宣讲《通知》及相关文件

完成时间：2022年9月11日

完成人：艾星梅、陈盈希、谯正林

2、接收申请材料及申请人咨询

咨询时间：2022年9月12日

材料接收时间：2022年9月13日上午12:00

材料接收地点：A512

咨询老师：吕秀芬

3、推免考核评审

完成时间：2022年9月13日下午3点（A545）

4、报送候选名单及公示

报送名单时间：2021年9月13日

公示：2020年9月13日-9月23日

1. 其他

由于时间紧，各项工作必须严格按照以上安排时间进行。各毕业班同学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要求完成相关工作，均视为自动放弃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权利。

 园林园艺学院

2021年9月9日